

十之記傳人名代

# 地土

著 庸 懋 徐



新生命大衆文庫

樊仲雲主編

新生命書局發行

甘

地

徐懋庸著

新生命大衆文庫

當代名人傳記之十

樊仲雲主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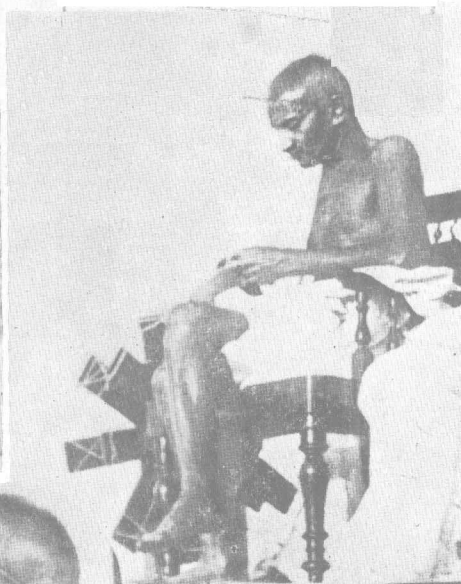
新生命書局發行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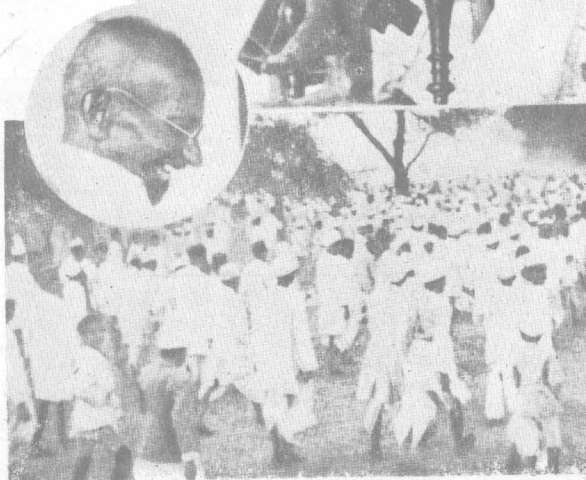
裴  
幘  
：  
鍾  
敬  
之

地甘之時議會桌圓敦倫(上)

機織紡搖手其與地甘(下)



(右) 甘地所領導的印度民衆運動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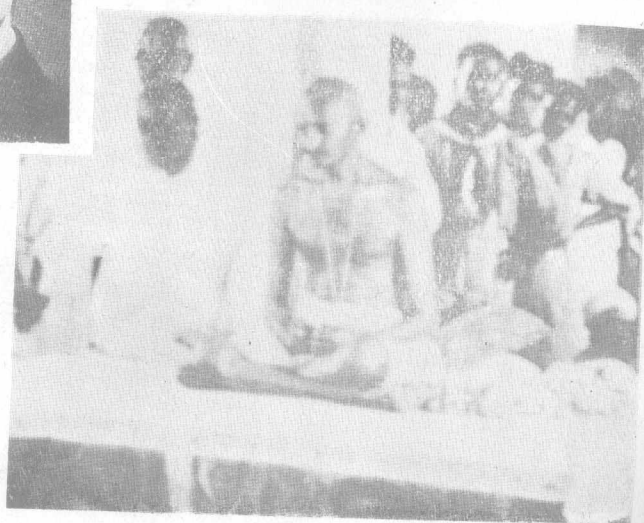


頭街敦倫在同夫人那家詩女度印與地甘(上)



(下) 齋戒時之甘地

(中) 留學英倫時之甘地



# 甘地目次

1 地 甘

|   |             |    |
|---|-------------|----|
| 一 | 真正老牌的不抵抗主義者 | 一  |
| 二 | 做『英國紳士』的失敗  | 一一 |
| 三 | 印度民族解放運動的開始 | 一七 |
| 四 | 履險如夷        | 二三 |
| 五 | 不抵抗的抵抗      | 二九 |
| 六 | 真理運動        | 三四 |
| 七 | 不合作運動       | 三九 |

|    |                  |   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|
| 八  | 獄中的甘地……………       | 四五 |
| 九  | 大審判之日……………       | 五一 |
| 一〇 | 甘爲賤民階級而死……………    | 五七 |
| 一一 | 只差十字架上的最後犧牲…………… | 六二 |



——真正老牌的不抵抗主義者

九一八事件發生，日本兵一步步的進逼，我們呢，望風而靡的向着後退，據說，這叫作『不抵抗主義』。

從前，耶穌說過『有人打你的右頰，切莫回手，你把左頰也送給

他；有人要你的衣服，你把襯衫也交給他，『相傳這是不抵抗主義的原則。

我不知我們的對日不抵抗，與耶穌之所言有什麼不同，與印度甘地對英的所謂不抵抗運動又有什麼不同。耶穌是被尊爲上帝一般的人物，甘地則亦給人稱爲『聖哲』他們都以不抵抗主義而成就其人格的偉大，我們呢，却以不抵抗受國民的唾罵。究竟是怎麼回事？

甘地的不抵抗有以異於我們的不抵抗罷。所以，把這位當代不抵抗主義的宗師的事略，來加一番述說，或者也是一個相互比較的辦法。

甘地名摩罕打斯·喀蘭姆坎德，甘地是他的姓。現在舉世都稱他爲 Mahatma 或 Mahatmaji。前者爲『偉大的精神』之意，或譯作『聖哲』，後者則爲稱謂語氣，卽『聖哲先生』的意思。

甘地生於一八六八年十月二日，在印度西北部名叫玻本德的一個半獨立區域裏。那城市又叫做『白城』，靠近荷曼海邊。

他的本族，原不同於懦弱無聲的小族，以好勇鬥狠著名。其族人大半善於經商，所以他們的足跡遍布於全國。他的父母和祖父母都曾做過百姓們的領袖。他們都因性情爽直，屢受小人的迫害，常從仇人手中逃脫，經過無數危險的生活。他們的家道，也可稱得起『小康』。說到門第，雖不是印度最高的階級，但也是富於智識的望族。

甘地的父母，都奉印度『耆那教』。這教派的教徒，以不殺生爲根本信條。甘地從這信條中得着深徹的參悟。

甘地的父親對於物質方面，不十分重視，故對於自己的家產，也不大熱心處理，到將死的時候，他又把財產的大部分，用以調濟貧民，因此家境就有些竭蹶了。甘地的母親是一位極熱心於宗教的女子，她平日尊崇宗教上的各項信條，並實行禁肉食、調濟、扶危、救困……等等宗教上的美德。在家庭中，行着極嚴格的宗教的訓練。

甘地的第一個家庭教師，是一個婆羅門教徒，他很注重地教甘地習誦毘濕奴經典。甘地幼時，入本地的小學校讀書，嗣後轉入與他家鄰近的高等小學。十歲進中學，十七歲便進了大學。因爲他受家庭

教育的時期不長久，很早的進了英國政府所辦的學校，故對於印度的梵文的經典，未能十分嫻習，然而他却能從本國的譯文中覺悟印度宗教上的知識，造就頗深。

他在八歲時訂了婚，十二歲時就結婚。後來甘地對於印度的童年結婚的風俗，是很反對的，其理由便是他相信童年結婚是弱種而亡國。但他自己却也得了童年結婚的好處，因為他在童年結婚，所以同他的夫人性情，習慣上容易雙方融洽，使他的夫人能夠輔助他的事業，而與之同甘共苦。

說也希奇，像甘地這般偉大的人物，他的身體，是非常羸弱，自小便是如此。當他做小學生的時候，對於運動競技等項，都因為身體羸

弱，無緣參加，常常一個人惘然地立在操場角上，暗暗的獨自傷神。他們看了他的奇突孤單的樣子，常要嘲笑他。他對於自己的羸弱，也很苦痛，一看到強壯的同學們的姿態，不免流出眼淚，想設法使自己也強健起來。

當時在少年們之間流行着的肉食主義，認為是強健身體之道。這種主義，隨着英國崇拜的潮流也侵入到這個小學校來了。

那時有一個比甘地高一級的學生，對甘地說：

『像你這樣羸弱是不行的，你看我的手臂！』他說着，傲然伸出他的強壯的手臂來。『你知道這是什麼緣故嗎？』

『不知道。』

『這是因爲……我是食肉的呀！』

這使甘地大大地吃了一驚，惘然凝視着這位同學的臉孔。肉食！在印度教中，是出賣靈魂的極惡的罪孽，尤其是甘地的母親所嚴禁的。但是他的這位同學却坦然繼續着說：

『你看，像我這樣的偉丈夫，是誰也不能使我吃虧的，你要做偉人，也非肉食不可。』

『但是，這被母親聽到，是要嚇死的……』

『哼！真是愚蠢的迷信！印度人正因爲不食肉，所以成爲劣等民族，所以被肉食的英國人所支配。我們從今應該大吃其肉，然後方能打敗英國人。』

這位同學，也許是信口開河，但甘地的心，却因而大動了。少年時代就感着亡國之民的悲哀，時常想強過英國人，支配英國人，懷着這樣偉大的幻想的他，就吃緊地問道：

『真的，你是因肉食而強健的嗎？』

『誰來騙你，』這同學又伸出手臂道：『這不是證據嗎？』

回家的途中，他的心中大大地擾亂起來。肉食，能使身體強健，然而，虔敬的母親是不許的，而且，把活生生的牛羊殺死了來吃，不是太殘忍嗎？……

『但是，我的心太優柔寡斷了。爲了印度民族的前途，我只得閉了眼食肉了。』

於是，祕密地決定了肉食之日。

這一天，少年們聚集在河旁的曠場上，熊熊地焚起火來，甘地是出世以來第一次看到生肉，看着人們在燒炙，胸頭感到一陣噁心。

『請吃呀！』

突然，一片熟肉送到他的眼前，他咬了一口，毫不覺得美味，小羊的肉，韌得像牛皮一般，咽也咽不下，終於吐了出來。

這晚上，他不能安枕，耳畔縈繞着小羊的悲號，做了無數的惡夢，直到東方既白的時候，他想到：

『算了罷，算了罷，把生物當食物，到底是不行的。』

然而，晨光一照到他的臉上的時候，他又猛省道：

『什麼！我是在盡義務呢。國民全體肉食，始能戰勝英國。』習慣成自然，經過一二個月之後，他也慣於肉食，不再聽到小羊的鳴聲了。這樣的繼續吃了一年，但一面吃着一面對於母親懷着鬼胎，精神上十分苦惱。

有一次，因為和母親共食，沒有肉，他吃不下飯，母親問他：

『怎麼樣了，你飯也吃不下？』

『沒有什麼，只是胃有點壞了，所以今天一點食慾也沒有。』

這般說了，偷望着母親的憂慮的眼光，啊啊！這眼光不是明白了？一切嗎？不是洞見了自己的虛偽嗎？母親的心，不是很痛苦的嗎？有了一種虛偽，別的虛偽就會跟踵而來，自己的人格將陷於何地？……母